

证券代码：870876

证券简称：鼎安交通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南 1033 号东方明珠南街 34 号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/12/8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拟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广州市鼎安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